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TQ-2026-GS25-C009（2）

标包编号：001

项目名称：甘肃某单位健身房器材采购项目
（第二次）

采购人：甘肃某单位

代理机构：甘肃天地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甘肃天地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甘肃某单位委托，对甘肃某单位健身房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TQ-2026-GS25-C009（2）
- 2. 竞争性磋商主要内容：

采购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坐式胸肌推举训练器	台	1
2	下位推胸训练器（含配重30kg）	台	1
3	坐式推肩训练器	台	1
4	推肩训练器（含配重30kg）	台	1
5	高拉力背肌训练器	台	1
6	划船训练器（含配重30kg）	台	1
7	大腿屈伸训练器	台	1
8	大腿内外侧肌训练器	台	1
9	单双杠训练器	台	1
10	挂片式大腿深蹲训练器	台	1
11	哈克深蹲	台	1
12	高低拉训练器	台	1
13	肱三头肌下压训练器	台	1
14	杠铃架（配套小杠铃杆）	台	1
15	八站位综合训练器	套	1
16	瑜伽垫	条	10

17	瑜伽球	个	10
18	泡沫轴	个	10
19	药球	支	3
20	置物架	组	1
21	筋膜枪	台	5



3. 项目预算：25.498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25.498万元 **最高限价：**25.498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2）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扫描件）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

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5.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点击“免费下载磋商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磋商文件至本地电脑；供应商浏览电子磋商文件后，确定参加磋商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参加的采购包，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磋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磋商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响应文件，并完成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等操作，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7.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8.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竞争性磋商时间、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9.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0. 磋商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磋商。

11.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某单位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

邮编：730000

联系人：刘英杰

联系电话：0931-5157230

代理机构：甘肃天地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198号（名称广场）2号楼529号

邮编：730000

联系人：张茂林

联系电话：1889325369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一、说明		
1.1	项目名称	甘肃某单位健身房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TQ-2026-GS25-C009（2）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某单位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 联系人：刘英杰 联系电话：0931-5157230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天地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198号（名称广场）2号楼529号 联系人：张茂林 联系电话：18893253691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2）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扫描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4	联合体	不接受
6	分公司参加磋商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8.2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项目，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享受以上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



8.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1.1	现场踏勘（答疑会）	不组织
12.1	进口产品参加	不允许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14.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无
15.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
1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5.1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竞争性磋商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16.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
22.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
22.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2.5	参加竞争性磋商时应提供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四、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25.2	竞争性磋商要求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评标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1	资格审查	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
31.1	澄 清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以在评审过程中向特定的供应商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在线回复澄清内容。
32.8	竞争性磋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38.1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39.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六、其他规定

43.1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全额承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缴清全部代理服务费5000元。
44.1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



费。	
核心产品	无核心产品。
其他补充内容	1. 本次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2名评审专家将从甘肃省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50%，即投标（响应）报价$<$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45%，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过程澄清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

清、
谈
判、
述标
等视
频会
议操
作

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2.11. 知识产权

2.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

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1.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4.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关于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5.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 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

6.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磋商。

6.2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7.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7.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关于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政策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1 关于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政策

8.1.1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可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



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8.1.2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8.2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磋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和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8.2.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8.2.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2.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2.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8.2.6 采购人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8.2.7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9.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9.1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0. 授权委托

10.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11. 现场踏勘

11.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现场踏勘。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磋商文件

14. 磋商文件的组成

14.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采购需求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14.2 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4.5 无

15.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

15.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方式和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6.1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17. 一般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7.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7.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8. 响应文件的组成

18.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 (4) 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





- (5)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 (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7) 联合协议（如有）；
- (8) 报价一览表；
- (9) 报价明细表；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8.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 报价

19.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19.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24.1款的有关要求。

19.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19.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21.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并上传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电子响应文件的表述应清楚明晰，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22.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

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



22.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磋商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22.6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无效报价。

23.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1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和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提交到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逾期提交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4.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4.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24.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评审与磋商

25. 竞争性磋商要求

25.1 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使用“网上开标厅”参加会议。

25.2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磋商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评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竞争性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26.1 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6.2 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6.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7. 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7.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7.2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8. 竞争性磋商程序

28.1 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32款情形进行。

29. 资格审查

29.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30. 符合性审查

（1）没有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任意一项的，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

（2）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3）实质性响应审查：实质性响应是指电子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4）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5）整机免费质保不得低于1年，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整机免费质保不足1年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

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负偏离。负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

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31. 澄清

3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1.2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供应商上传的PDF格式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PDF格式文件为准。磋商小组应按照PDF格式文件修正系统中填写的原报价。

32. 竞争性磋商

3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合格有效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

3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2.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2.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报价 (30)	得分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0分
2	商务部分 (15)	业绩	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有效合同得1分，本项累计最高得7分。 注：响应文件须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不得遮盖合同信息；合同项目不属于类似项目、缺少签订日期、盖章不全的，该份业绩不予计分。	7.0分

		认证证书	投标供应商或本项目所投货物的生产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依据GB/T19001或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依据GB/T24001或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依据GB/T45001或ISO45001），每提供一项有效认证证书得1分，本项满分3分。	3.0分
		质保年限	依据响应文件中加盖公章的书面质保承诺评审，本项仅评审整机质保年限。 1. 整机免费质保2年，得1分； 2. 整机免费质保3年，得2分； 3. 整机免费质保4年，得3分； 4. 整机免费质保5年，得4分； 5. 整机免费质保6年及以上，得5分。 备注： 1. 整机免费质保不足1年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作无效响应处理； 2. 整机免费质保1年，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但本项不得分； 3. 未提供明确整机质保书面承诺的，本项得0分。	5.0分
3	技术部分 (55)	技术参数响应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本项得满分30分。“●”为重要技术参数，每出现1项负偏离扣0.2分；非“●”为一般技术参数，每出现1项负偏离扣0.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最低得0分。佐证材料要求： 1.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CMA或CNAS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供应商须提供对应有效检测报告；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检测报告无法对应参数要求的，该项视为负偏离。 2. 一般技术参数项须在技术响应表中逐条响应。	30.0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供货方案、技术力量配备、运输方案、安装调试方案、进度控制、验收交付、应急预案、质量管控措施、现场安全管理、成品保护措施。①全部10项内容完整，载明本项目名称、交货地点、各阶段具体时间节点，各模块实施措施内容表述具体、细节完整的，得10分；②全部10项内容齐全，载明本项目名称、交货地点，但部分阶段时间节点或者实施措施细节描述不够完整的，得8分；③全部10项内容齐全，载明本项目名称、交货地点，但缺少部分实施时间节点，实施措施细节描述较为简单的，得6分；④全部10项内容均已覆盖，但整体表述简略，缺少实施节点、实施措施细节的，得4分；⑤列明6 - 9项内容，存在缺项，部分内容不完善的，得2分；⑥列明内容不足6项，缺项较多，内容简单，缺少实质实施细节的，得1分；⑦未提供实施方案的，得0分。	10.0分
	培训及回访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培训及回访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培训团队配置、培训实施方案、设备操作教学、安全使用规范、日常养护指导、故障应急处理、用户答疑服务、定期回访计划、使用效果跟踪、回访问题整改落实。①全部10项内容完整，载明本项目培训对象、培训时间安排、回访时间节点、回访发现问题的处置流程，各模块内容表述具体、细节完整的，得10分；②全部10项内容齐全，载明培训对象、培训时间安排、回访时间节点，但部分流程或	10.0分

		处置细节描述不够完整的，得8分； ③全部10项内容齐全，载明培训对象、培训及回访时间，但部分流程、处置相关细节描述较为简单的，得6分； ④全部10项内容均已覆盖，但整体表述简略，缺少具体培训流程、回访时间节点及相关细节的，得4分； ⑤列明6 - 9项内容，存在缺项，部分内容不完善的，得2分； ⑥列明内容不足6项，缺项较多，内容简单，缺少实质服务细节的，得1分； ⑦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含：故障响应处置、维修更换保障、定期维护服务、质保期满后服务、配件供应保障。 ①全部5项内容完整，载明本项目售后具体服务流程，各模块内容表述具体、细节完整的，得5分； ②全部5项内容齐全，载明售后具体服务流程，但部分处置细节描述不够完整的，得4分； ③全部5项内容齐全，载明售后服务流程，但部分处置相关细节描述较为简单的，得3分； ④全部5项内容均已覆盖，但整体表述简略，缺少具体响应时间、处置措施及相关细节的，得2分； ⑤列明1 - 4项内容，存在缺项、内容不完善的，得1分； ⑥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5.0分

3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3.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3.2 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4. 确定成交供应商

34.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4.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5. 竞争性磋商终止

3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 重新评审

36.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 保密及串通行为

37.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7.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采购人、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的；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活动的；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退出竞争性磋商或者放弃成交的；

(7) 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及磋商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8. 成交信息的公布

38.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39. 询问及质疑

3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磋商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9.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39.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磋商文件之日。

39.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9.5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9.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39.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9.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4) 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5)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各供应商于响应截止日前将磋商文件有关问题以书面形式发至代理机构邮箱统一答复，逾期不再受理。邮箱地址：

2679428913@qq.com

40. 成交通知书

4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1. 履约保证金

41.1 若《采购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1.2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42. 签订合同

43.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3.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六、其他规定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3.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全额承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缴清全部代理服务费5000元。

4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4.1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45. 其他规定

45.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合同书 (货物采购类)

名称：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专用条款4](#)

[第一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相关要求4](#)

[第二条 采购货物数量及质量4](#)

[第三条 合同价格4](#)

[第四条 付款方式5](#)

[第五条 交货方式、地点及时间6](#)

[第六条 质量保证期6](#)

[第七条 合同期限7](#)

[第八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7](#)

[附件目录8](#)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9](#)

[第一条 定义9](#)

[第二条 技术规范与质量保证9](#)

[第三条 承诺与保证10](#)

[第四条 技术资料10](#)

[第五条 包装和运输11](#)

[第六条 交货及安装调试12](#)

[第七条 货物验收13](#)

[第八条 保险14](#)

[第九条 维护、培训与保修14](#)

[第十条 合同变更与权利义务转让16](#)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17](#)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17](#)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18](#)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18](#)

[第十五条 保密条款19](#)

[第十六条 通知送达19](#)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20](#)

[附件1 保密协议22](#)

合同书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第一部分 专用条款

鉴于:

XXX单位（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经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由评标（评审）委员会评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相关要求

一、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各文件的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专用条款
2. 本合同书通用条款
3. 本合同书所有附件
4. 成交通知书
5. 补充协议
6. 竞争性磋商文件(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应按规定制作，必须胶装成册，不可活页装订。

第二条 采购货物数量及质量

本合同项下货物数量、质量、类型及标准详见附件2和附件3；

本条附件内容应与乙方投标文件保持一致，若二者不一致，不一致之处以乙方投标文件为准（有二次报价的项目，分项报价以合同为准）。

第三条 合同价格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范围内的工作，费用一次性包死。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货物货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维保、税金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额外支付任何款项。

本合同分项价目表详见附件2。

第四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试用合格且完成正式验收后，依据审计审定金额支付剩余全部合同款项。

第五条 交货方式、地点及时间

5.1乙方负责将商品按时、安全地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保证通过该等运输时，商品的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不受影响。

5.2交货日期：合同生效后若甲方需要变更交货日期的，应在合理的时间告知乙方，但提前要求交货的，应给予乙方合理的准备期限。乙方如未经甲方同

意提前交货，应承担仓储费等所有费用，且甲方保留拒绝受领及延迟付款的权利。



5.3 合同货物实际交付至项目现场为实际交货日期。

第六条 质量保证期

6.1 乙方应对货物整体提供至少[]个月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6.2 乙方应对货物内单件设备提供至少[]个月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第七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间自签订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止。

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八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8.1 本合同书各部分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经双方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本合同书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不一致的，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未涉及的，适用通用条款。



附件目录[\[1\]](#).

以下附件是本合同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保密协议

附件2：分项价目表

附件3：技术偏离表或技术规格

附件4：售后服务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 / “合同书”，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货物”，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包括维持该设备运行所需的包含在合同价中的其他其他器材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辅助材料、器具、合同约定或依据行业所必须配套的上述物件、工具、手册等及其他相关资料。

3.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附随服务，例如计划、方案等其他相关资料、安装、调试、维护、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4. “技术服务”，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本招标货物有关的全部服务，如提交方案、计划、组织各子系统的安装联调、调试、维护、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该等技术服务的费用业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5. “甲方”，指与中标人签署服务合同的主体及其最终用户。

6. “乙方”，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7. “现场”，指合同约定的地点。

8.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9. “商业秘密”，指甲、乙方各自所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顾客名单、商业数据、产品信息、销售渠道、技术诀窍、源代码、计算机文档等，或由甲、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第二条 技术规范与质量保证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有)及其投标文件的经甲方同意接受的技术规范偏差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若国家相关部门无相应标准，则以行业标准及规范为准；但无论如何，均不得影响该货物正常运转。

若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的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出台的，且该标准具有强制性，则乙方应确保该合同产品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2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供应的全部货物系用上等的原材料和工艺制造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其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货物的选型均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易于维护的要求并完全符合本合同的规定要求。乙方进一步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交付的全部技术资料内容完整、统一、准确、有效，并能满足货物的现场交货/组装、安装、验收、运行、维修等。

2.3 甲方认为如有必要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到生产厂家进行监制的，或在货物发货之前派人赴生产厂家进行预验收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对监制及预验收工作提供方便，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的监制和验收要求。

第三条 承诺与保证

3.1 甲方承诺与保证

3.1.1 甲方系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的主体，具有签署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主体资格；

3.1.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1）与甲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甲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等相冲突；或（2）与甲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中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3.2 乙方承诺与保证

3.2.1 乙方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合法存续的、合法经营并具有良好的信誉的公司，具有合法的、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签署和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具备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的与甲方签署本合同的资质。

3.2.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1）与乙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乙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相冲突；或（2）与乙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规定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3.2.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及其任何服务成果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3.2.4 乙方所进行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的规定和标准规范。

第四条 技术资料

4.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项下技术资料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7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包括但不限于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若双方关于该等技术资料清单有明确要求的，以该要求为准，若未约定的，乙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应符合行业规定且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依据该等技术资料使用）免费寄给甲方。

4.2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4.3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4.4乙方提供的所有资料都需中文正本，若为外文需由乙方翻译成中文，且乙方应确保外文与中文含义的一致性。

第五条 包装和运输

5.1包装

5.1.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无上述包装规定时，乙方应依据货物的本身特性及拟采取的运输方式采取合理、谨慎地包装，且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且在包装外层标注明显的标志，以便其他人能采取相应谨慎的方式进行搬运处理，最终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锈蚀、水浸、撞击、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对于木质包装材料，应按照检验检疫局的规定进行熏蒸处理，并出具有关熏蒸证明。

5.1.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包装箱外应附有发货清单。



5.2. 装运

5.2.1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易擦除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以下各项：

1. 收货人
2. 合同号
3. 装运标记
4. 收货人代号
5. 目的地
6.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数量
7. 毛重/净重（用公斤表示）
8.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2如果货物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提示标记。

5.2.3乙方在每一批货物装运之前，应提前7日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用立方米表示）等详细信息告知甲方，便于甲方作好收货验收准备。乙方怠于通知的，应赔偿甲方因此额外支出的费用。

5.2.4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5.2.5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5.3运输

5.3.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方式：以专用条款为准。

5.3.2乙方负责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运输，负责一切手续的办就，且保证该等货物能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要求交送甲方，运输途中及货物安装最终验收合格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如出现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给予调换、修复和补齐，直至符合甲方要求，且不得影响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的日期及安装工期。



第六条 交货及安装调试

6.1 交货

6.1.1 现场交货，所有货物运抵甲方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有关运输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1.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7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六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x宽x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1.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6.1.4 乙方应遵守项目地点所在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货物运送现场的时间限制、运输方式限制或通道限制的有关规定，而不得以不清楚交货地点现场的情况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货物运送现场的时间限制、运输方式限制或通道限制的规定为理由要求支付费用或要求延长交货时间。

6.1.5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并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6.1.6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6.2 安装调试

6.2.1 乙方应按规定的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6.2.2 乙方应及时提供与货物有关的设计、土建、现场交货/组装、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修等相适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技术服务，相关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6.2.3 乙方保证高质量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并在发现问题时立即告知甲方。

6.2.4 乙方负责制备有关分部项目的竣工图（如需）。

6.2.5 乙方需派出技术人员到本项目使用单位现场提供合同附件分项报价表及技术方案中列明的有关技术服务，负责解决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按照要求参加甲方、项目管理单位组织的有关会议。

第七条 货物验收

7.1交货申请：在交货前乙方向甲方书面提出交货申请，同时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申请与检验文件仅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并不视为乙方对货物规格、数量、质量等负责，且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视为最终检验。

7.2到货清点：货物运抵现场后，由甲、乙双方一起对该等货物的型号、规格、配置、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口产品需要提供报关单）进行初步、表面检查，初步、表面检查后，由双方签署到货清单。

7.3货物验收：货物到货清点工作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开箱，对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检查，符合双方本合同相关条件并办理完签收手续后视为验收合格，颁发《检验报告》。如检验过程中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7.4验收时发现配置短缺或货物不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乙方应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如果短缺内容达到招标产品范围的5%（含5%），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全部货物，并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除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追索因乙方造成工期延误而给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 保险

8.1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相关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2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条款第8.1条约定进行投保，则甲方有权将相应的保险费自未付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因乙方未投保导致的一切后果与相关责任将均由乙方承担。

8.3如果乙方交付的货物和/或技术资料在运输途中发生丢失或损坏，乙方应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联系进行索赔，甲方协助乙方收集相关证明，同时乙方应尽快向甲方补供货物以满足需要。无论此种丢失或损坏是否属于保险公司的赔偿范围，则乙方均应负责对甲方进行赔偿。

8.4乙方须对其任何雇员或其他帮助、服务人员的意外或伤亡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对乙方雇员的意外或伤亡，不论该人是否受聘于乙方，均不负有任何赔偿责任；乙方须保障甲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赔、主张、诉讼、费用和支出。

8.5乙方须为从事本合同相关工作的所有雇员购买相应保险。如有任何从事本合同相关工作的雇员或其他人士受到损伤，乙方应自行解决。

第九条 维护、培训与保修

9.1维护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关于保修及维护服务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中有关对保修及维护服务的相应内容，向甲方提供维护和支持服务，维护和支持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在本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如果甲方需要，乙方承诺继续为该项目提供维护和支持服务，具体费用应是乙方给予所有客户的当时最优惠价，届时双方另行签署相关合同（具体维护要求详见附件）。

9.2培训

乙方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关于培训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中有关对培训的相应内容安排培训。具体的培训时间、内容及人员安排等应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若乙方的培训效果不能满足双方约定或甲方实际掌握该等货物的使用等需要时，乙方承诺为使培训达到该等目标而开展多次且有效之培训。培训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培训费用。（具体培训要求详见附件）。

9.3保修

9.3.1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任何货物或其任何零部件存在缺陷、发生损坏或出现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形时，则除非系最终使用单位自身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造成，乙方均应免费予以更换。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更换后的货物或零部件的质量保证期仍为[]个月，自更换完成且经甲方书面认可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对于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或维修，乙方明确拒绝的或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响应的，甲方可自行更换或请其他第三方进行维修、更换，但由此产生的到现场的更换费用、运费及保险费等，由乙方承担（以甲方与第三方结算协议确定的金额为准），甲方可以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同时甲方可根据本合同规定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9.3.2双方在此确认，双方依照本合同签署的项目验收证明文件仅是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项目验收证明文件时表面无明显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情形，但任何情况下，该验收证明文件均不代表乙方对货物上存在的隐蔽性的、通过合理的调试和检验均不能发觉的潜在缺陷所应承担的责任的免除，更不表明甲方对该等瑕疵或缺陷的认可。即使质量保证期已过，如任何货物因上述潜在缺陷而发生损坏或损失时，仍由乙方免费负责更换、修理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9.3.3如因进行有关更换、修理任何货物或其零部件的工作而导致任何货物停运时，则全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应按照因上述更换、修理工作而延误的时间进行相应的顺延。

9.3.4乙方的维修人员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应由乙方承担的维修义务，其非因甲方原因而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3.5由于维修问题给甲方及其员工、最终使用单位及其员工或相关物业管理单位及其员工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均应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9.3.6本合同条款约定的质量保证期系就整体系统货物而言，若合同文件或国家及甘肃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标准、规范对个别货物有更长的质量保证期规定时，则以该等更长的质量保证期为准。

9.3.7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3.8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应建立电话热线跟踪服务，若系统或货物出现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赶赴现场维修，属产品质量问题的应以成本价维修。

第十条 合同变更与权利义务转让

10.1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合理地提出优化的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的请求，包括增加或减少服务的相应内容、提高或提升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等。为此，双方同意：

10.1.1若甲乙双方提出部分服务内容的变更建议，提出方应该将变更请求以书面形式提交给对方。接收方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此做出书面回复，未在约定期限内回复的视为不接受，回复其内容包括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集成的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提出方在收到接收方的上述回复后，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接收方是否接受上述回复。如果接受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若导致合同价格变动，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若不接受回复按原合同执行。如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0.1.2如果不属于合同范围内的合同技术要求或可推断需要服务的部分，项目变更报价需协商调整，双方需签补充协议。无论是哪一方提出上述变更的



建议，凡涉及调整合同价款的，均应以本次投标的计价原则、评价标准为依据。

10.1.3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除补充协议调整的内容外，应以本协议为准。

10.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1.1 乙方发生以下违约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合同自乙方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解除。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1.1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货物或迟延提供货物超过10天的；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的；

11.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公共官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1.2 出现本条款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方式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11.2.1 本项目的目的、功能及立项发生实质性改变；

11.2.2 因政府行为导致本项目建设终止、甲方无法继续参与本项目建设或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11.3 若甲方根据11.1条的规定，解除或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货物相同或类似的货物。甲方因向第三方购买替代货物所支出的合同费用和采购成本超过本合同价格的部分，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1.4 若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补偿。该合同的终止不影响甲方依据本合同其他条款主张权利或采取补救措施。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向甲方交付货物的，每延误一天应按合同总价的0.5%计收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扣减履约保证金抵作违约金。误期违约金达到合同总额5%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2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合同总价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覆盖甲方实际损失的，甲方除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可要求乙方赔偿因此所造成甲方的损失。



12.3 乙方违反合同关于承诺与保证的约定的，每违约一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可视情况决定是否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如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4 因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隐蔽瑕疵、权属上的瑕疵或知识产权争议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货物合同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2.5 乙方违反本条前四款事项外的其他任何义务的，情节较轻且未对甲方造成实际损害的，甲方给予书面提示告知；但超过三次或业已造成损失的，甲方除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可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本合同价5%的违约金，甲方认为情节特别严重或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甲方除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可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本合同价20%的违约金，且可单方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指本合同一方或双方无法控制、无法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且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任何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政府行为、罢工等。但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通讯恢复正常的情况下的二十四(24)小时内通知对方，并在3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的证明。

13.2 如果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超过1个月，一方应与其他各方取得联系，以便解决进一步履行合同的问题。如果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超过3个月，任何一方都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3.3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该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之全部或者部分，该一方无须向另一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但一方在其迟延履行本合同后或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4.1 本合同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4.2 双方对于本合同的一切争端应通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五条 保密条款

15.1 乙方应保证采购活动实施期间及完成以后的任何时间内, 未经甲方允许, 不得将本项目内容通过任何渠道或方式泄露给第三人, 如发生泄密事故, 乙方须对因泄密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2 合同解除或终止时, 乙方应将全部资料归还甲方, 并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继续履行保密义务。

15.3 参与项目各方, 必须对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进行妥善保管, 或按有关规定进行销毁, 不得丢失, 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转让。

15.4 本保密条款与本合同附件《保密协议》并不冲突, 二者同时适用。

第十六条 通知送达

16.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发出的各项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应以书面形式做出, 并以 (1) 专人递送; (2) 邮政特快专递 (EMS) 方式; (3) 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合同指定地址或电子邮件地址。

各方确认按以下方式确认送达日期:

(1) 以专人递送的通知在被通知人签收时视为送达;

(2) 以邮政特快专递 (EMS) 方式发出的通知, 不论被通知方是否签收, 自寄出之邮戳日起3日后视为送达; 因被通知方原因不能邮寄送达的, 文件被退回之日视为送达。

(3) 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的通知, 发出时视为送达。

16.2 双方在此一致确认, 双方的送达地址、负责人和联系方式为: [\[2\]](#)

(1) 甲方送达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2) 乙方送达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如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 需在变更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履行造成的损失, 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17.1 甲方特别权利

甲方保留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因特殊需要更改服务内容及范围等方面的权利。因更改之处超出或少于合同总价的费用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规定而定, 无相关规定的, 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或乙方不同意变更的, 甲方有权同乙方解除合同, 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17.2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本合同项下所生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书（货物采购类）》的签署页）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住所：	住所：
户名：	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1 保密协议

根据相关国家保密规章、制度规定，为了维护甲乙双方的保密信息安全，明确双方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保密协议，此保密协议是双方实施本合同必须遵守的守则。如无其他约定，本《保密协议》中“甲方”和“乙方”的定义与本合同保持一致。

1、保密信息的含义及范围

1.1 本协议所指的“保密信息”，是指在本协议签订之前或之后，由甲方或受其委托的第三方所披露或提供的，不论双方以口头、书面或电子形式为载体，也不论甲方是否在该信息上标明“保密”或其他类似标记的所有数据、信息和资料。

但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1.1.1 乙方已经独立开发的信息，且乙方未曾违反任何法律、法规或侵犯甲方的任何权利，并且该等信息是在乙方依照本协议条款从甲方获悉该等信息之前独立开发的。

1.1.2 乙方在依照本协议条款从甲方获悉之前已合法占有的信息，且乙方无需对该等信息承担任何具有约束力的保密义务。

1.1.3 属于公知信息，且公知状态并非由于乙方的过错所导致。

1.1.4 乙方在未违反其对甲方承担的任何义务的情况下从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2、保密信息的使用

2.1 乙方应确保甲方的保密信息得到严格的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基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保密信息，也不得将保密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2.2 乙方应建立并维持有效的安全保密措施来保护保密信息，防止任何违背本协议内容而对保密信息进行了解或使用的行为；在履行上述义务时，乙方均应采取不低于保护其自身保密信息所采用的措施，并自行承担相关的费用。

2.3 若乙方的有关董事、监事、经理、高级职员和雇员其职责使得他们获知、处理保密信息，则乙方将保证指示该等人员遵守保密义务，并责成上述人员签订一份与本协议条款同样严格的保密协议。乙方的有关董事、监事、经理、高级职员和雇员泄密的，视为乙方泄密。

2.4 除非为实现本业务往来之目的而必须得到乙方的专业顾问、供应商、分支机构、关联机构的服务而导致其必须知晓该等保密信息外，乙方不得向上述机构 / 人员披露保密信息；并且乙方在向上述机构 / 人员披露保密信息时，应要求其签订与本协议条款同样严格的保密协议，以确保保密信息的保密性。乙方的专业顾问、供应商、分支机构、关联机构泄密的，视为乙方泄密。

2.5 乙方不得复印、复制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除非是因为业务往来所必须，且副本或复制品应属于甲方的财产。即使在上述情况下，副本的数量也不得超过符合本业务往来之目的的必要限度，同时，乙方对复印件、复制品应采用与原件相同或相应的保密措施。

3、保密信息的所有权

甲方保留对其所披露的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利和利益，除甲方书面同意外，本协议的任何规定均未向乙方明示或者暗示授予任何与保密信息有关的任何专有权或所有权。

4、陈述与保证



甲方不对保密信息是否适于特定目的进行陈述和保证，也不对应用上述保密信息是否会导致侵犯第三方权利或利益进行任何的陈述和保证。同时，甲方亦无义务主动向乙方提供额外信息以及对保密信息进行更新。



5、文件退还

乙方应在业务往来终止后的十五个日历日内，向甲方退还其全部保密信息及其全部副本（不论其是否是在计算机磁盘、光盘读取器、光盘、硬盘或软件中或纸张载体上存储、保存或记录的）；若乙方退还上述保密信息及其全部副本为不可行，则乙方应将其销毁，或者从计算机或其他电子系统中删除（甲方另有要求的除外）。

6、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规定的行为将被视为违约，其除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并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额30%违约金之外，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其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损失、丧失商业机会的损失、丧失相关权利的损失、调查违约行为而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涉及刑事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本协议生效

本《保密协议》与《合同书》同时生效，本协议的权利义务不因主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而终止。双方保密义务的期限持续至保密信息所有方公开保密信息内容为止，但双方仍应对未公开部分的保密信息继续承担保密义务。

8、其他约定

8.1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或以其他方式转移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8.2 若本合同中任何条款按任何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定已告失效或无法执行，此条款应视为在仅需符合该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定的限度内进行修改或删除，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仍应继续有效。

8.3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8.4 任何源于、产生于或涉及本协议的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不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则此争议应提交至主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机构进行诉讼或仲裁。

8.5 除非双方采用书面形式，否则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正均属无效。



附件2 分项价目表

附件3 技术偏离表或技术规格

附件4 售后服务

[\[1\]](#)附件由乙方依据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提供（附件于合同末尾）

[\[2\]](#)乙方须完善相关信息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磋商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以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货物货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维保、税金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额外支付任何款项。

二、交货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并达到试用条件。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货物试用合格，完成正式验收且结算审计完成后，依据审计审定金额向乙方支付剩余全部合同款项。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六、质保服务要求

1. ★本项目整机免费质保最低要求为1年，整机免费质保不足1年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须对整机设备、零部件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服务，维修、更换过程中产生的人工、运输、配件、上门等全部费用均由成交

供应商全额承担。

3. 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故障报修通知后，须24小时内响应并开展处置工作。质保期内，供应商须每半年至少提供1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确保设备长期稳定、正常运行。整机及主要结构配件质保全部期满后，供应商须提供免费技术支持，后续所需更换配件仅收取配件成本价，不额外收取人工、上门等其他费用，保障项目周期内零配件持续供应。

4. 供应商承诺提供的超出磋商文件最低要求的延长免费质保服务，所涉及人工、配件、上门等全部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七、产品试用要求

1. 试用安排：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入15日历天试用期。试用期不合格的，不进入正式验收程序。

2. 试用及验收合格判定标准：试用期内全部器材外观完好、配件齐全，设备运行正常，各项功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无故障、无损坏，即为试用合格。试用合格后方可组织开展正式验收。

3. 试用期风险及责任划分：试用期内，非采购人使用原因造成的器材毁损、故障、配件缺失，全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补齐配件或更换全新设备；因采购人不当使用、人为损坏造成设备问题的，由采购人承担相应责任。

4. 试用不合格处置：若试用期内器材出现故障、缺失配件或功能不满足采购需求，判定为试用不合格，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更换；经两次整改/更换后仍达不到采购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指标要求
1	坐式胸肌推举训练器	台	1	1、锻炼覆盖肌肉群：胸大肌、三角肌前束、肱三头肌；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尺寸双重指标：最小外形尺寸长$\geq 1378\text{mm}$、宽$\geq 1340\text{mm}$、高$\geq 1570\text{mm}$； 4、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不小于 $140\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3.0\text{mm}$； 5、设备额定承载人体最大质量$\geq 180\text{kg}$； 6、设备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180\text{kg}$； ●7、固有载荷性能：可承受 150kg 人体重量 4 倍载荷作用无结构性损坏； 8、阻力配置为配重块结构，外侧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 90\text{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 5kg； ●9、钢丝绳、滑轮、管材按照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最大载荷耐久试验，试验后设备无损坏、可正常使用； ●10、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酸碱、水渍色牢度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指标达标； ●11、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试验，依据 GB/T 26955-2011 检测结果达到 B 级，无缺陷问题； ●12、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涂层不含砷、铬、硒、锑、镉、汞、钡、铅重金属；经过 500h 盐雾测试后涂层无破损、脱落，外观等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2	下位推胸训练器（含	台	1	1、锻炼肌肉群：胸大肌下部、三角肌前束、肱三头肌，左右手可独立分动训练；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配重 30kg)		3、尺寸双重要求：设备最小外形尺寸长$\geq 1385\text{mm}$、宽$\geq 1400\text{mm}$、高$\geq 1290\text{mm}$； 4、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 100 \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3.0\text{mm}$； 5、设备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 150\text{kg}$； 6、设备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200\text{kg}$； ●7、整机可承受 150kg 人体重量 4 倍静载荷作用，无永久损坏； 8、阻力形式为杠铃片式； ●9、轴承、焊接点位、管材依据 GB 17498.2-2008 第 6.5 条款完成大于 60 万次耐久试验，试验后部件无破损、设备可正常使用； ●10、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酸碱、水渍色牢度>4 级，甲醛、PH 值、异味指标检测合格； ●11、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试验，按照 GB/T 26955-2011 标准检测等级为 B 级，不存在裂纹、夹渣等缺陷； ●12、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涂层不含砷、铬、镉等重金属；经 500h 盐雾试验后涂层无脱落、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3	坐式推肩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三角肌、肱三头肌、胸大肌、前锯肌、背阔肌；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尺寸双重指标：器材最小外形尺寸长$\geq 1500\text{mm}$、宽$\geq 1300\text{mm}$、高$\geq 1500\text{mm}$； 4、主立柱选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 100 \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3.0\text{mm}$； 5、器材额定承载最大人体质量$\geq 180\text{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140\text{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式，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 90\text{kg}$（最低配重不低于 50kg），单档



				最小调节重量 5kg; ●8、固有载荷性能：设备承受 150kg 人体重量 4 倍载荷后无损坏; ●9、钢丝绳、滑轮、管材按照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国家标准开展不少于 60 万次耐久测试，测试完成后构件无破损、设备可正常运行使用; ●10、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色牢度>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合格; ●11、焊道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依据 GB/T 26955-2011 检测，焊缝无裂纹、空穴、夹杂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2、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涂层不含砷、铬、硒、锑、镉、汞、钡、铅重金属；经 500h 盐雾测试，涂层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问题，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4	推肩训练器（含配重 30kg）	台	1	1、锻炼肌肉群：三角肌、肱三头肌，左右手可独立分动训练;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1315mm，宽度$\geq$1218mm，高度$\geq$1315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100$\times$50mm，管壁厚度$\geq$3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15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300kg;



			7、阻力配置形式为杠铃片式； ●8、器材轴承、焊接点位、管材，依据本设备额定最大载荷，按照 GB 17498.2-2008 第 6.5 条款开展大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结束后所有部件无破损破坏，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项目检测结果合格； ●10、器材采用成熟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等各类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情况，外观评级为 0 级，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5	高拉力背肌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背阔肌、斜方肌下束、肱二头肌；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1160mm，宽度$\geq$984mm，高度$\geq$187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100$\times$50mm，管壁厚度$\geq$3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18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180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形式，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90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 5kg； ●8、器材钢丝绳、滑轮、管材，以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设备可正常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合格； ●10、器材采用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6	划船训练器（含配重 30kg）	台	1	1、锻炼肌肉群：背部肌群，左右手可独立分动训练；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1200mm，宽度≥1100mm，高度≥120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100×50mm，管壁厚度≥3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15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300kg；



				7、阻力配置形式为杠铃片式； ●8、器材轴承、焊接点位、管材，按照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 GB 17498.2-2008 第 6.5 条款开展大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破坏，设备可正常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结果合格； ●10、器材采用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 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 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7	大腿屈伸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股二头肌；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1600mm，宽度≥1000mm，高度≥150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100×50mm，管壁厚度≥3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18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180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形式，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 100\text{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 5kg； ●8、器材钢丝绳、滑轮、管材，以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零部件无破损损坏，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合格； ●10、器材采用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 缝无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8	大腿内外侧肌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大腿内外侧肌、臀部肌肉；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 1500\text{mm}$，宽度$\geq 700\text{mm}$，高度$\geq 1455\text{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 140 \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2.5\text{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 200\text{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150\text{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结构，设备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 90\text{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为 5kg； ●8、器材钢丝绳、滑轮、管材，按照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相关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结束后零部件无破损、结构性破坏，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全部合格； ●10、器材采用高标准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质量等级达到 B 级； ●11、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物质；涂层经过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为 0 级，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9	单双杠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背阔肌、斜方肌、三角肌后束、肱二头肌、肱三头肌、大小圆肌、胸大肌；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 1400\text{mm}$，宽度$\geq 900\text{mm}$，高度$\geq 2200\text{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 100 \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2.5\text{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 180\text{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180\text{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形式，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 135\text{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 5kg； ●8、器材钢丝绳、滑轮、管材，以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零部件无破损、无结构性损坏，设备可正常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合格； ●10、器材采用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无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0	挂片式大腿深蹲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腿部肌群；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 2100\text{mm}$，宽度$\geq 1000\text{mm}$，高度$\geq 1400\text{mm}$； 4、器材主立柱选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 120 \times 50\text{mm}$，管壁厚度$\geq 3\text{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 180\text{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500\text{kg}$；



			●7、器材轴承、焊接节点、管材，按照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无结构性损坏，设备可正常运行使用； ●8、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项目全部合格； ●9、器材采用高标准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质量等级达到 B 级； ●10、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八种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1	哈克深蹲	台	1 1、锻炼肌肉群：大腿肌群、小腿肌群、臀部肌群；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1760mm，宽度$\geq$1430mm，高度$\geq$150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120$\times$50mm，管壁厚度$\geq$3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20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300kg； 7、阻力配置形式为杠铃片式；



			●8、器材轴承、焊接点位、管材，按照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 GB 17498.2-2008 第 6.5 条款开展大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无结构性破坏，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合格； ●10、器材采用优质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等级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等有害重金属；涂层经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 0 级，耐腐蚀等级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2	高低拉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背阔肌、肱二头肌、斜方肌下束；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外形尺寸：长度$\geq$1900mm，宽度$\geq$1400mm，高度$\geq$210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管材规格$\geq$100$\times$50mm，管壁厚度$\geq$2.5mm； 5、器材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180kg； 6、器材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180kg； 7、阻力结构为配重块形式，整机四周设置防护外罩；标配配重总重量$\geq$110kg，单档最小调节重量为



				5kg; ●8、器材钢丝绳、滑轮、管材，按照设备额定最大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相关国家标准完成不少于 60 万次周期性耐久试验，试验结束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无结构性破坏，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 材质；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大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项目全部合格； ●10、器材采用高标准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开展宏观检测，焊缝不存在裂纹、空穴、夹杂及其他缺陷，焊缝质量等级达到 B 级； ●11、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得检出砷、铬、硒、锑、镉、汞、钡、铅八种有害重金属物质；涂层经过不少于 500h 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外观评级为 0 级，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3	肱三头肌下 压训练器	台	1	1、锻炼肌肉群：肱三头肌；左右手可分动训练；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长$\geq$1310mm，宽$\geq$1030mm，高$\geq$94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外形尺寸$\geq$120$\times$50mm，壁厚$\geq$3mm； 5、器材规定最大人体质量$\geq$200kg； 6、器材规定最大训练载荷$\geq$300kg；



				7、阻力形式为杠铃片； ●8、器材的轴承、焊接处、管材以器材规定的最大载荷按照 GB 17498.2-2008 中 6.5 条进行 >60 万次周期耐久测试后均无破坏，且能正常使用； ●9、坐垫/靠垫采用环保 PVC；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的色牢度等级均 >4 级；且甲醛、PH 值、异味检验符合要求； ●10、器材采用优质的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的中性盐雾腐蚀后，按照 GB/T 26955-2011 进行宏观测试，焊缝无裂纹、空穴、夹杂、缺陷等，等级仍可达到 B 级； ●11、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和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按照 GB/T 23991-2009 检测，结果不含有砷、铬、硒、锑、镉、汞、钡和铅等对人体有害的重金属元素。涂层经过不少于 500h 的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评定等级均达到 0 级；耐腐蚀等级达到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4	杠铃架（配套小杠铃杆）	台	1	1、主要功能：放置杠铃杆； ●2、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3、器材长≥700mm，宽≥800mm，高≥1400mm； 4、器材主立柱采用平椭圆管或矩形管，外形尺寸≥100×40mm，壁厚不小于 2.5mm； 5、器材规定最大训练载荷≥1000kg； ●6、器材采用优质的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过 500h 的中性盐雾腐蚀后，按照 GB/T 26955-2011 进行



				宏观测试，焊缝无裂纹、空穴、夹杂、缺陷等，等级仍可达到 B 级； ●7、器材采用无毒粉末和喷涂工艺。钢管漆膜涂层按照 GB/T 23991-2009 检测，结果不含有砷、铬、硒、锑、镉、汞、钡和铅等对人体有害的重金属元素。涂层经过不少于 500h 的中性盐雾腐蚀测试后，无龟裂、脱落、起泡、褪色、粉化现象，评定等级均达到 0 级；耐腐蚀等级达到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5	八站位综合训练器	套	1	●1、产品为 S 类（商用），执行标准 GB 17498.1- 2008、GB 17498.2- 2008； 2、阻力结构：配重块结构，配重总重量$\geq 100\text{kg} \times 2$组，单档最小调节重量 5kg； 3、软垫组件（坐垫、背靠垫、胸垫、肘垫）：坐垫采用 PU 一体发泡成型工艺，面料可选配黑色猪皮纹环保 PVC；调节档位：整机调节器设置 23 档调节，压腿架设置 4 档调节； 4、额定最大人体承载质量$\geq 150\text{kg}$； 5、额定最大训练载荷$\geq 130\text{kg}$； 6、主体管材：主立柱采用大 R 角矩形管材，规格$\geq 120 \times 50 \times 3.0\text{mm}$； 7、牵引绳索：钢丝绳结构，规格不低于 $\phi 5.6\text{mm}$、$\phi 6.35\text{mm}$； 8、包覆面料：环保 PVC 材质，标配黑色猪皮纹款式，支持选配； 9、握把组件：金属主体镀铬处理，外配 PVC 防滑手把套； 10、管材端盖：铝合金材质，采用阳极氧化工艺处理； 11、导向杆件：采用 45#实心钢材制作，表面镀硬铬处理，杆件规格$\geq \phi 19\text{mm}$，长度$\geq 1874\text{mm}$；



				12、配重防护罩：ABS 材质、半透灰色外观，属于选配零部件； 13、全部紧固连接件：统一采用不锈钢材质； 14、整机烤漆外观：黑砂纹粉末喷涂； 15、所有塑胶配件统一为黑色； ●16、器材钢丝绳、滑轮、主体管材，按照额定最大训练载荷，依据室内健身器材国家标准开展不少于 60 万次循环耐久试验，试验后所有零部件无破损、无结构性失效，设备可正常运行使用； ●17、坐垫、靠垫面料为环保 PVC，耐碱汗渍、耐酸汗渍、耐水渍色牢度等级均高于 4 级，甲醛、pH 值、异味检测指标符合国标； ●18、器材采用高标准焊接工艺；焊道焊缝经 500h 中性盐雾腐蚀试验后，依据 GB/T 26955-2011 检测，焊缝无裂纹、孔洞、夹杂，等级达 B 级； ●19、整机采用无毒粉末喷涂工艺；涂层依据 GB/T 23991-2009 检测不含重金属，经 500h 盐雾测试无龟裂脱落，外观 0 级、耐腐蚀 10 级。 标●重要技术参数，须提供含 CMA 或 CNAS 标识第三方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
16	瑜伽垫	条	10	1、材质：环保高密度 PVC 材料 2、规格：长度$\geq$180cm，宽度$\geq$60cm，厚度$\geq$0.6cm，重量$\geq$2500G。
17	瑜伽球	个	10	1、材质：环保防爆 PVC 材质，无异味，加厚抗撕裂； 2、尺寸：充气后直径 65cm；



				3、承重：≥300kg，配备防爆泄压阀； 4、配套：含专用充气泵、防滑底座
18	泡沫轴	个	10	1、材质：高密度 EVA 一体成型，软硬适中不塌陷； 2、尺寸：长 33cm，直径 14cm； 3、外观：浮点凹凸按摩纹理，防水易清洁； 4、硬度：中等硬度，适配全身筋膜放松。
19	药球	支	3	1、结构：外层耐磨防滑 PU 表皮，内部实心橡胶填充，无缝一体不渗漏； 2、规格重量：3kg、4kg、5kg 各 1 支，合计总重量 12kg； 3、性能：耐撞击、落地无剧烈回弹，无异味； 4、适用：力量训练、康复体能训练。
20	置物架	组	1	1、尺寸：≥200*60*200cm 2、用途：主要用于不同类型工具放置，长度 2 米，配有背网板。
21	筋膜枪	台	5	1. 转速（RPM）范围：1200-3000rpm±10% 2. 冲击行程：≥8mm 3. 按摩档位：≥9 档 4. 净重：≥0.61kg 5. 屏幕显示：档位、冷档、热档、电量



				6. 屏幕尺寸： $\geq \phi 42\text{mm}$ 7. 屏幕材质： LED
--	--	--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的全部内容, 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 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其对应的哈希值, 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 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扫描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项目名称） 项目（磋商文件编号）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磋商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

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需在
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响应。

注：

1. 以上要求提供的扫描件必须在首页或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提供的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其不具备参加磋商资格，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供应商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扫描件必须清晰、真实、有效。



三、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

(一)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等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日期： 年 月 日

(三)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此处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四) 供应商本项目人员表

供应商本项目人员表（附社保号及证明）



人员分工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社保号及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序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2. 偏离说明指磋商文件要求与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3. 供应商在《商务响应表》的磋商响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六)产品详细配置表

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包 号：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

注：

1.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2. 偏离说明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3. 对于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1. 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属于无效投标。
- 2. 其他证明材料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

(十)其他资料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某单位健身房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

磋商文件编号：TQ-2026-GS25-C009（2）

包号：001

供应商名称	总价(万元)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2.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某单位健身房器材采购项目（第二次）

磋商文件编号：TQ-2026-GS25-C009（2）

包 号：001

单位： 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交货期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规格型号	备注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报价组成的每个分项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引言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响应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响应项目文件；工具导入磋商文件（.zbsx），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电子交易系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供应商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供应商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供应商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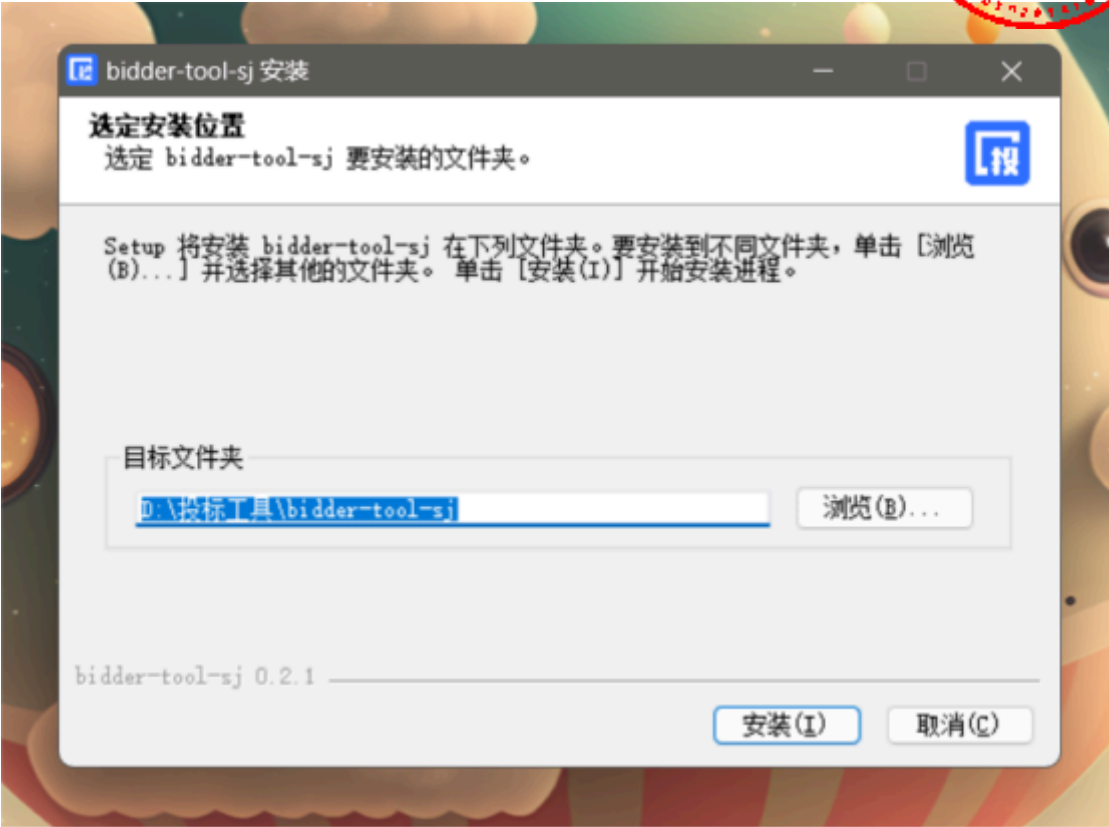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供应商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供应商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磋商文件

打开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响应文件，上传下载好的磋商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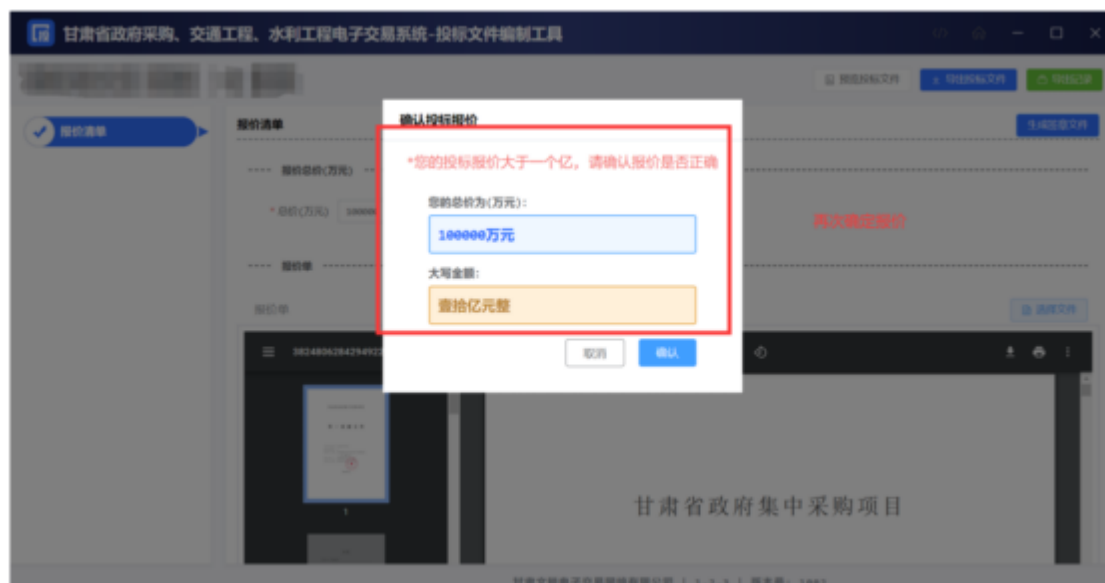


5. 多轮报价

供应商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响应文件，显示多轮报价按钮，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报价单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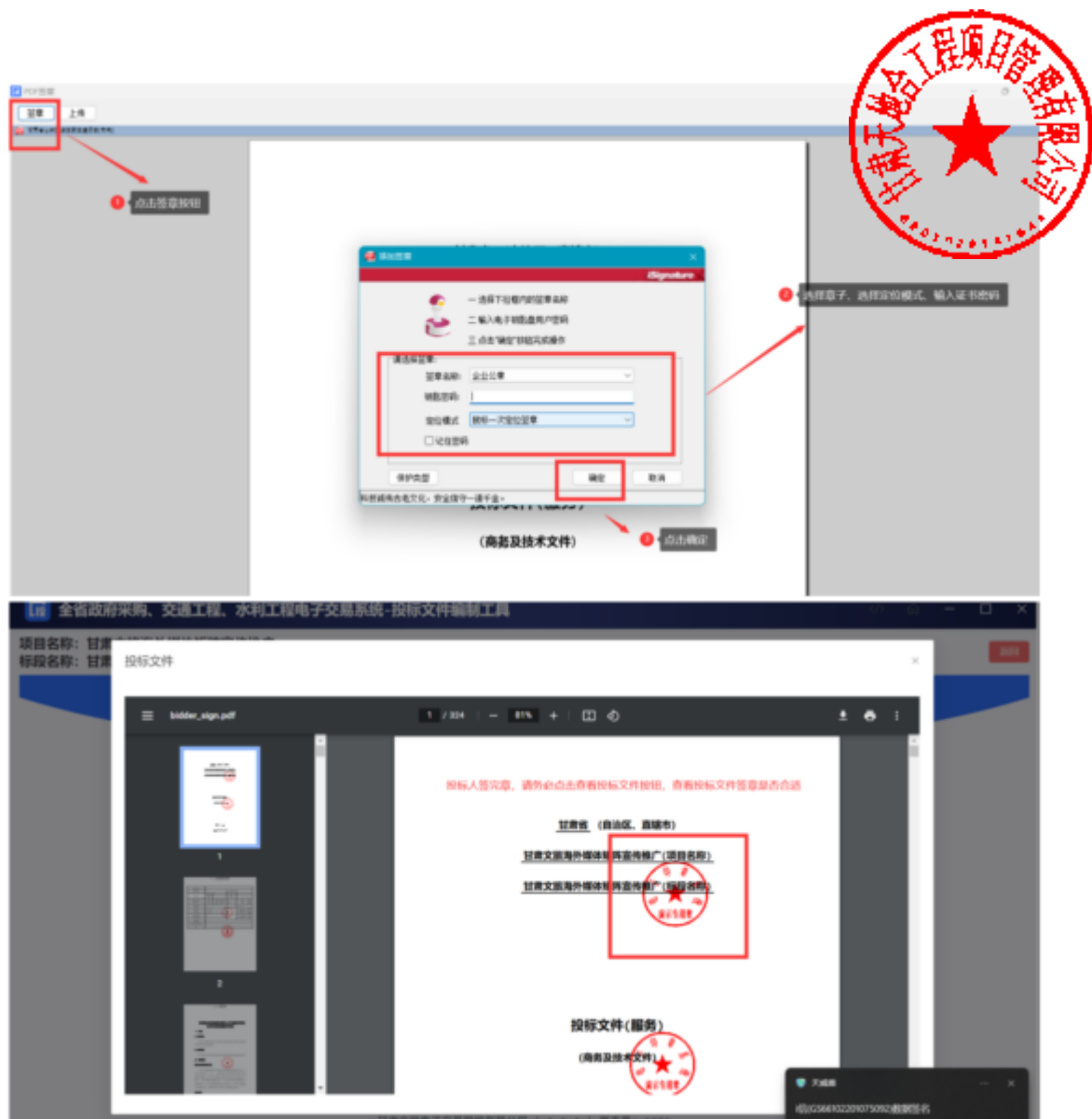


6. 编制流程说明

6.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6.2 编制流程说明

6.2.1 封面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1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6.2.2 响应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响应函。页面可以预览响应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6.2.3 资质文件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4 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扫描件加盖公章）。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数字出版生产厂（家）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拟提供的相关服务内容，以售后第一时间解决方案是否全面具体，故障处理时间响应及时并有效解决，故障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是否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2分；售后服务承诺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6.2.5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对相关产品技术标准的全部技术指标要求。★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每条扣0.2分，无扣0.2分为一般指标每条扣0.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偏离表、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说明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拟教学终端需具备功能满足，否则不得分； 2. 所拟教学终端方便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教师端管理平台编辑和编辑并加盖公章得5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5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终端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彩色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5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6.2.6优惠政策

如果供应商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1.封面

2.投标函

3.投标资质文件

4.商务部分

5.技术部分

6.优惠政策

7.开标一览表

8.报价明细表

9.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支持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的利率

上传文件

1-2

1-3

6.2.7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设定的报价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1.封面

2.投标函

3.投标资质文件

4.商务部分

5.技术部分

6.优惠政策

7.开标一览表

8.报价明细表

9.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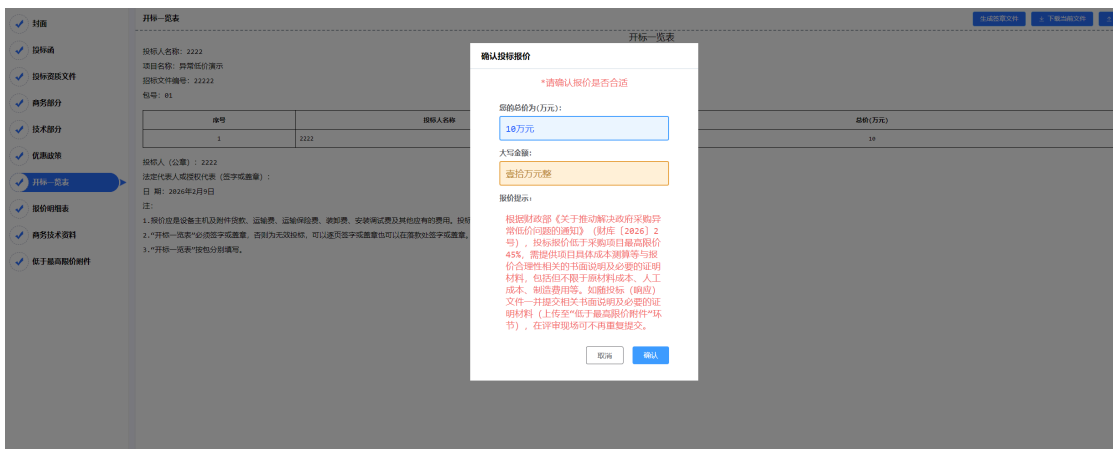
1-2

1-3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异常低价校验:



6.2.8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单位: 万元

可以Excel文件下载上传

+ Excel模板下载 + Excel数据导入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交货期	单价	总价	备注	操作
1								

可以在线填写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3.002

6.2.9商务技术资料

供应商需要响应磋商文件设定的响应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响应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商务技术资料

生成投标文件

序号	资料名称	操作
1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上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3.002

6.2.10低于最高限价附件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非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6.2.11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6.2.12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响应文件



生成响应文件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 导出固化响应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响应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

- （1）响应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响应文件按钮，仔细查看响应文件。
- （3）导出响应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响应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响应文件是否盖章。

7. 开标系统

7.1 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磋商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磋商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磋商文件





7.2上传哈希值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7.3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120.55.66.209 3362/open/submitEvaluation/view?projectId=855AAA78578785&code=791288ac

开始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项目编号: 555A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立即评标

BD-0000001 BD-0000002

站澄清— 查看进度 >>

澄清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按期澄清: 是
是否应答: 是
立即应答

澄清通知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澄清-20230531
标段名称	工程-6052
项目编号	555AAAA78578785
澄清通知内容	供应商请按时报价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附件	☐ 上传附件 (支持PDF格式)

确定应答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开始时间
2022-11-07 19:40:00

公开报价1107Wjx
项目编号: 1231231 标段编号: 23452432
立即评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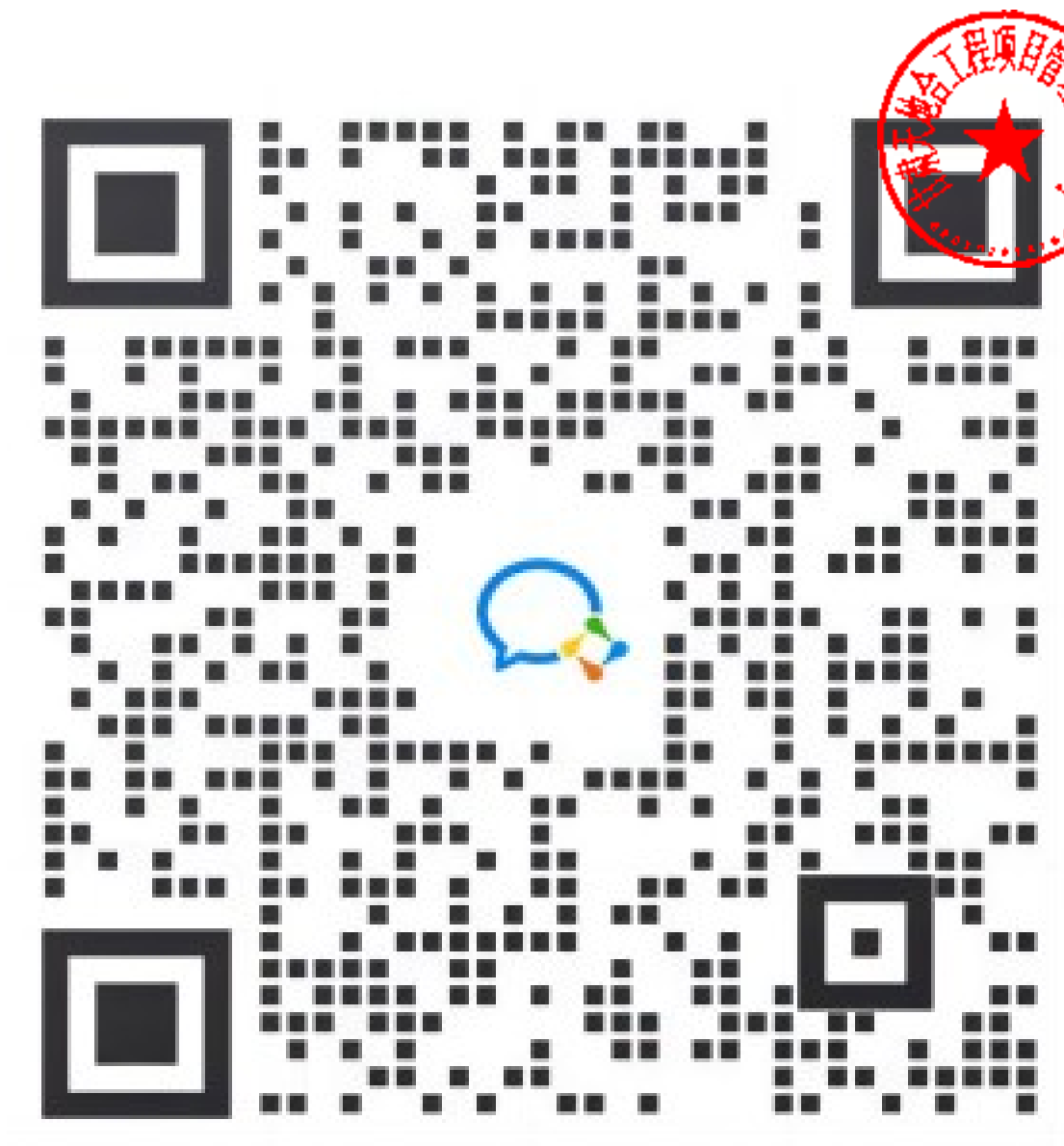
23452432

多轮报价 查看进度 >>

轮次: 2
第一轮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第二轮上传截止时间: 2022-11-07 21:00:00
是否最后一轮: 是
立即上传

项目编号: 8686214755a7117195442ba2ba2a27
报价单: 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订单编号: ZS1005171591934959300867	下单时间: 2024-05-17 12:15	订单状态: 已完成	申请开票
快递名称: 顺丰速运	快递单号: SF1532136180225	邮寄时间: 2024-05-17 15:18:40	

甘肃省交易局	兰州市	嘉峪关市	金昌市	白银市	天水市	武威市	张掖市	平凉市	酒泉市	庆阳市
证书新办	公章	法人章	法人手写签字	一年	已完成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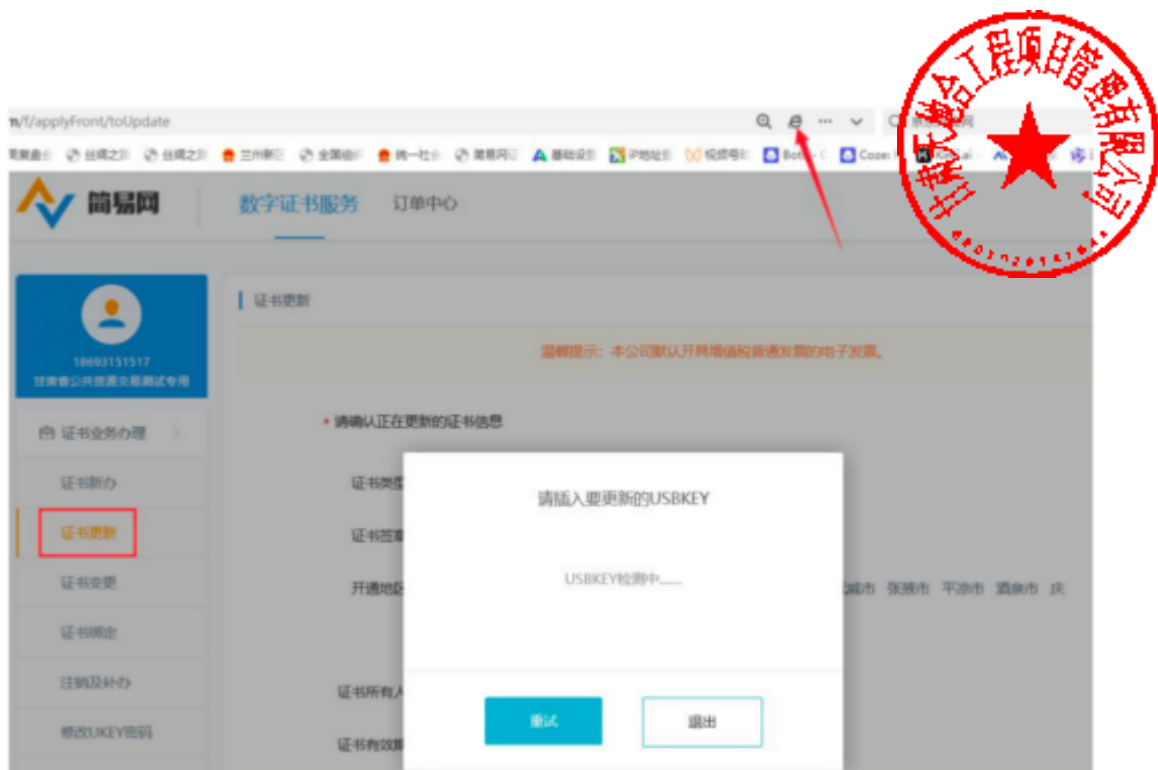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IE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实体介质数字证书（CA）办理

- 1、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黑色锁）：0931-4267890
-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1-2909370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13609362661

全国互认移动数字证书（CA）办理

- 1、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盾APP）4000878198
- 2、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爱诺签APP）4007188588
- 3、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E投APP）17168586562
- 4、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标一证通APP）4000921999